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
议
材
料

二〇一七年五月十九日

目 录

1. 《公司董事会 2016 年度工作报告》	3
2. 《公司监事会 2016 年度工作报告》	8
3. 《公司独立董事 2016 年度述职报告》	10
4.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的报告》	15
5.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19
6.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经营计划的议案》	20
7. 《关于核定 2017 年度公司向金融机构融资余额的议案》	23
8. 《公司 2016 年度报告正本及摘要》	24
9. 《关于聘请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25
10. 《关于同意挂牌转让重庆三峡水利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全部股权和债权及相关授权事宜的议案》	26
11. 《关于调整 2010 年度固定资产投资计划之龙腾 110 千伏变电站工程（一期）投资的议案》	27
12. 《关于补选谢峰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29
13. 《关于补选闫坤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30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材料之一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度工作报告

董事长：叶建桥

各位股东、各位代表：

我受董事会委托，向大会作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请予审议。

2016 年是“十三五”规划开局之年，也是国家电力体制改革全面推进、公司继续夯实基础、积极谋划未来发展的关键之年。面对国家宏观经济增速放缓，以及供区内大宗工业客户用电需求下降的复杂局面，董事会在全体股东及有关各方的大力支持下，继续围绕打造“资源、能源型企业”的战略目标，进一步强化管理，管理效率不断提升，经营业绩创历史最好水平；大力推进重大工程建设，完成重点工程项目建设计划；深入研究国家电力体制改革政策，积极开展改革调研、实践，为未来发展谋篇布局。在公司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圆满完成了股东大会确定的各项任务目标。

一、2016 年主要指标完成情况

2016 年，公司完成上网电量 18.19 亿千瓦时，比上年同期 17.63 亿千瓦时上升 3.18%；完成售电量 16.62 亿千瓦时，比上年同期 16.31 亿千瓦时增长 1.90%；实现营业收入 12.58 亿元，比上年同期 13.16 亿元下降 4.43%；营业总成本 10.51 亿元，比上年同期 11.47 亿元下降 8.37%；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46.52 亿元，比年初增长 7.26%；总负债 21.83 亿元，比年初上升 5.87%；资产负债率 46.93%；股东权益（归属于母公司）24.52 亿元，比年初增长 9.19%。实现净利润 2.31 亿元，同比增长 11.64%，创历史最好水平。

二、2016 年主要工作情况

（一）加强内部管理，业绩稳步提升

1、狠抓管理，降本增效

受经济增速放缓影响，报告期内，公司供区大宗工业客户用电需求减少，加之年内国家政策性下调电价，使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减少 4.43%。对此，公司进一步加强管理、降本增效：电力勘察设计安装业务方面，通过加强成本控制提高其毛利率，使该项业

务实现营业利润 7,758 万元,同比上升 75.55%。电力业务方面,公司根据磨刀溪流域鱼背山水库库容变化及后溪河流域相关电站投运等新情况,把握流域来水较好的时机,通过水库梯级调度和跨流域协同调度,发电量水平得到持续提升。全年低成本的自发电上网电量同比呈较大幅度增长;加强与国家电网重庆市电力公司等外购电单位的协调,争取到外购电价格一定幅度的优惠,减少外购电成本 3,658 万元,同比下降 9.85%;通过强化银企合作及资金管理,减少财务费用 1,212 万元。但主要由于电价政策性下调以及固定资产投产转固使折旧费用、运维费用增加,使公司电力业务利润同比下降 8.26%。上述因素,使公司在营业收入同比减少的情况下,2016 年实现营业利润 24,302 万元,同比增长 24.3%。

2、优化考核机制,促进管理提升

结合各分、子公司以往年度目标责任书执行情况,公司本年度增设对外市场拓展性指标考核,优化制定了各单位《2016 年经济目标责任书》,并强化了执行的监督及考核。有效调动了各单位生产及业务拓展积极性,提高了各分子公司独立运作及市场竞争能力,促进了管理水平和经营业绩的有效提升。其中,发电公司强化各电站安全、稳定运行监管,为公司全年自发电量的稳定增长提供了有力保障;供电公司合理安排大修技改工程,优化线损管理考核体系,不断提升了公司网络供电能力;电建公司在此考核机制下,市场拓展力度不断加大,赢利能力持续增强,利润创历史新高。

(二) 夯实电力业务基础,谋划公司发展未来

1、重点工程项目建设大力推进

报告期内,装机容量 2.5 万千瓦的镇泉引水电站两台机组先后投产发电,金盆水电站及新长滩电站工程项目建设稳步推进。110 千伏董家-康乐-镇泉输变电改造工程年内基本建成投运;农网改造升级工程 2016 年计划投资 1.05 亿元,累计投资计划 7.05 亿元,累计获得中央资本金 1.41 亿元,工程建设有序推进。今后,随着公司上述重点项目的建成投产,公司的发电能力、供电质量将不断提高,为公司未来长期持续、稳定的发展产生积极影响。

2、深入研究改革政策,谋划公司发展未来

2016 年,国家电力体制改革全面推进,在董事会的组织下,经理层以及公司内部各单位就国家及地方各级出台的电力体制改革相关政策、方案组织开展了广泛而深入的研究和探讨。面对本轮电力体制改革带来的机遇和挑战,公司积极应对,科学谋划,组织专人赴周边省市、工业园区等改革试点地区与当地企业、政府部门就改革机遇、

合作模式等进行了积极的沟通，为公司接下来全面参与电力体制改革，拓展电力业务范围“走出去”提供了一定的合作基础和实践经验。

（三）强化公司治理，保障股东权益

1、科学决策，勤勉履职

2016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的规定，认真负责、勤勉履职，确保董事会各项决策依法合规、科学有效。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董事会会议 7 次，审议通过议案 42 项，对公司定期报告、利润分配预案、年度经营计划、财务决算方案、独立董事补选及高管薪酬等重大事项进行了及时决策。

公司董事会下设的战略与发展、薪酬与考核、审计、提名委员会等专业委员会，均在会前对相关重大事项进行反复论证，充分发挥其政策把关和专业判断作用。公司独立董事坚持独立原则，客观公正、勤勉尽责。董事会召开前，独立董事通过多种方式，对董事会审议的各个议案进行认真审核，并在此基础上，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特别是对公司重大投资项目、经营管理等方面最大限度地发挥了自己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认真负责地提出意见和建议，为提高董事会科学决策水平和促进公司健康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

2、进一步完善内控制度体系，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2016 年，在公司集团化内控制度体系和运行机制已相对完善的基础上，结合公司上年度的经营管理和制度执行的实际情况，进一步修订和完善了《公司章程》、《固定资产管理办法》等内控制度，继续在公司范围内组织开展内控制度执行情况自查、自评工作，确保内控制度的有效执行。同时，不断强化审计监督工作，对发现的问题，督促其进行了整改，实施了内控制度执行的闭环管理，使风险得到有效防范，“抓两头、放中间，分级授权”的管理目标得以实现，充分发挥了内控对公司实现战略目标的基础保障作用。

3、切实保障投资者合法权益

2016 年，公司信息披露内部流程进一步得到优化，确保信息披露的及时、准确、完整，不断提高信披质量；增加主动披露数量，在依法合规的前提下，注重信披语言及图表等多种表现形式的运用，强化信披内容的可读性；通过投资者说明会、网络信息平台、邮件及电话等多种渠道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和交流，不断提升上市公司的透明度，充分保障了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在连续几年高比例现金分红的基础上，经过充分征求投资者及独立董事的意见，董事会提出了 2016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993,005,502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7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6,951.04 万元（含税），分红金额占当期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30.05 %。

二、2017 年主要工作计划

（一）总体思路和目标

2017 年，国家电力体制改革、资本市场改革将继续深化，公司将主动适应经济发展和改革的新形势，充分把握改革机遇，积极面对风险和挑战。为此，公司 2017 年将围绕打造“资源、能源型企业”的战略目标，内强管理，完善集团化管理模式，进一步提升经营管理水平；外促发展，积极参与国家电力体制改革，发挥公司发、输、配、售等电力业务各环节的比较优势，力争经营业绩持续稳定提升。

2017 年，公司计划完成上网电量 18.26 亿千瓦时，售电量 16.56 亿千瓦时，实现营业收入 9.26 亿元。

（二）主要工作措施

1、继续发挥战略领导职能，引领公司改革发展

董事会将继续发挥在战略规划中的核心作用，深入研究宏观经济动态、全面掌握资本市场、电力市场改革政策与形势，分析公司发展所面临的机遇和挑战，积极探索公司的创新改革模式，寻求资本市场以及电力行业间的合作机会，科学决策，合理谋划，引领公司未来的战略发展方向。

2、强化公司治理，提升管理效率

董事会将不断创新管理理念，优化管控模式和管理流程，提高董事会运作效率和公司各级管理效率；持续学习，进一步加强自身建设，不断提高履职能力；发挥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以及独立董事在重大事项决策中的专家作用；切实履行《公司章程》所赋予的职责，促进公司治理水平的提升。

3、加快推进重大项目建设，提升电力业务核心竞争力

加快推进金盆电站、新长滩电站及鱼背山水库除险加固工程施工建设，增加自发电量；继续强化与重庆电网的深度合作，实现更高等级联网，提升供电能力；有序推进 2017 年农网改造升级工程，提升农网电力保障水平。

4、加强内控建设和执行，有效提高规范化管理水平

继续深化公司内控体系建设，重点结合经营管理实际，对已颁布内控制度适时进

行修订完善；同时加大对内控制度的执行推进力度，确保各层级对内控制度正确理解和规范执行，促进公司规范管理水平整体提升。

5、坚持“人才强企”战略，持续推进人力资源改革

根据公司发展要求，进一步完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逐步调整人才结构；强化考核和人才引进、培养机制；加强现有人员的能力建设和成熟型人才引进，保障公司战略性发展的用人需求。

2016年，在全体股东的大力支持下，公司董事会各项工作都取得了良好成绩。2017年，在全国电力体制改革风起云涌的大背景下，董事会将继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积极参与到行业变革中去，全面深化改革创新，持续提质增效，全力推动各项工作再上新台阶，为股东带来更丰厚的回报。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五月十九日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材料之二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6 年度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各位代表：

2016 年，公司监事会全体监事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认真履行监督职责，对公司在生产经营、投资活动和财务运作等方面的重大决策事项、重要经济活动等积极参与审核，并提出意见和建议，对公司董事、经理层等履行职责情况进行有效监督，保障了全体股东的权益。

一、监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在本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四次会议，现将各次会议情况报告如下：

2016 年 1 月 22 日，公司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了监事会第八届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正本及摘要》、《关于公司 2015 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5 年度损失核销的议案》、《关于金盆水电站工程相关设备采购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 2015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和《关于公司董事 2015 年履职情况的议案》。

2016 年 4 月 21 日，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监事会第八届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

2016 年 8 月 11 日，公司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了监事会第八届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201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6 年 10 月 20 日，公司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了监事会第八届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长滩水电站延长工期的议案》、《关于收购 110 千伏杨相、两会沱电站送出线路资产的议案》、《公司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

监事会成员分别列席了报告期内历次董事会会议，出席了报告期内全部的股东大会。监事会悉知公司经营及发展的重大决策。

二、监事会对公司 2016 年度有关事项发表的意见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公司监事列席董事会，出席股东大会，对公司决策过程、制度建设及执行能够全面参与和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能够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依法经营管理，决策程序合法，忠实有效地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决议，圆满完成了 2016 年度各项生产经营任务。

（二）检查公司财务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依法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和财务状况进行了监督检查，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定期报告及审议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定期报告的内容、格式均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的各项规定。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审核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了监督和核查，认为：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公正、公平和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监事会审阅了《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认为：公司构建了较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对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与事项均已建立了内部控制相关制度，并得以有效执行，达到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標，不存在重大缺陷。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符合公司现状，对该报告没有异议。

（五）检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监事会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检查，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过程符合相关法规和制度的要求，实际投入项目与承诺投入项目一致，未发现募集资金违规行为。

2017 年，监事会将严格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以财务监督和内部控制为核心，进一步诚信勤勉履行职责，更好地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促进公司规范、健康、持续发展。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

监 事 会

二〇一七年五月十九日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材料之三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各位代表：

作为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2016 年我们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公司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的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独立、负责地行使职权。我们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信息，全面关注公司的发展状况，积极出席公司 2016 年度召开的董事会及相关会议，参与重大经营决策并对重大事项独立、客观地发表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独立作用，尽可能有效地维护了公司、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 2016 年度主要工作情况向各位股东报告如下，请予审议：

一、独立董事基本情况

（一）个人工作经历、专业背景以及兼职情况

报告期内，由于公司原独立董事李晓辞去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定补选姚毅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慕丽娜，女，大学本科学历。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瑞银集团财富管理基金运营主管。曾在北京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及经管部工作。

汪曦，女，注册会计师，硕士研究生。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重庆卓田齿克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曾任本公司财务总监、重庆拓源实业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北京嘉盈博众投资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总经理。

张兴安，男，律师，大学本科学历。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重庆渝万律师事务所主任，重庆市党代表，重庆市万州区第四届人大代表，重庆市万州区工商联副主席。曾任四川省三峡律师事务所主任，重庆市第二届、第三届人大代表。

姚毅，男，律师，硕士研究生。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合伙人，兼任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钱江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法务主管，健

桥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法务总监，上海瑛明律师事务所合伙人。

李晓（已离任），男，博士研究生，吉林大学经济学院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曾任本公司第七、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吉林大学国际经济系主任，吉林大学经济学院副院长。

（二）是否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说明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没有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其他任何职务，没有从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处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不存在影响上市公司独立性和独立董事独立性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一）独立董事出席会议情况

1、参加董事会、股东大会情况

2016 年度，公司共召开 7 次董事会，独立董事积极出席，没有缺席的情况发生。独立董事汪曦出席了公司 2016 年召开的全部 3 次股东大会、独立董事姚毅出席了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会议前，独立董事通过多种方式，对董事会审议的各个议案进行认真审核，并在此基础上，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特别是对公司重大投资项目、经营管理等方面最大限度地发挥了自己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认真负责地提出意见和建议，为提高董事会科学决策水平和促进公司健康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

2、在各专业委员会中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有战略与发展、薪酬与考核、审计、提名委员会等专业委员会，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相关要求，并根据公司各独立董事的专业特长，我们分别在各专业委员会中任职，并分别担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的主任委员。

根据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及证券监管部门的有关要求，在 2015 年年报制作期间，我们切实履行审计委员会相关职责，在年报前就公司相关情况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细致的沟通。并对公司编制的 2015 年财务报告提出了审计委员会的专业意见，适时发出 3 次《审计督促函》，发挥了审计委员会的监督作用，保证了公司 2015 年度报告的及时、准确、真实、完整。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对公司下属各单位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进行检查。对发现的问题，督促其进行了整改，实施了内控制度执行的闭环管理，有效提升了内控制度的执行力和风险管理水平。2016 年，我们主持召开

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认真审查了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和 2015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并将该方案提交董事会审议。战略与发展委员对公司重大事项，特别是公司重大投资项目，在董事会前都进行了充分论证，并提供了专业及建设性意见，对公司董事会做出正确决策起到了积极作用。

3、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的情况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积极与独立董事保持沟通，建立了定期与及时的沟通机制，为独立董事掌握和分析公司生产经营动态、做出重大决策提供了大量及时有效的数据材料。同时，召开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及相关会议前，公司精心组织准备会议材料，并及时准确传递，为独立董事工作提供了便利条件，积极有效地配合了独立董事的工作。

四、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1、关联交易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制度的要求，我们对2016年度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按照规定做出了判断并按程序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2016年发生的关联交易履行了相应的决策、审批程序，交易价格公允合理，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根据《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等相关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本着实事求是、认真负责的态度，基于独立判断立场，客观地对公司所有的担保事项进行了严格的核查和监督，认为公司所有担保事项均符合相关法律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 833,958,786.43 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和《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我们重点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了监督和审核，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过程完全符合相关法规和制度的要求，不存在违规行为。

4、现金分红及其他投资者回报情况

2016年，我们继续坚持实事求是、勤勉履职，从广大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出发，结合公司实际发展情况，向公司提出了积极回报投资者的相关建议。公

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在保持了高比例现金分红的同时，10年来首次用资本公积金实施了10股转增20股的高送转方案，切实维护了广大投资者利益。

5、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

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作为上海证券交易所首家披露 2015 年年度报告的电力行业上市公司，切实从投资者的角度出发，结合宏观市场信息与公司自身情况，在定期报告中增加了大量直观的图表分析、数据解读，继续加强信息披露的针对性与可读性，重点阐释了电力体制改革、公司发展战略、公司盈利模式等投资者广泛关注的问题；同时，公司加大了生产经营主动性信息披露的力度，提高了信息披露的及时性与透明度，信息披露质量不断提升，充分保障了投资者的知情权。

6、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公司在已有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框架内，严格遵守并执行各项制度规范，内控体系运行良好，公司各项生产、管理工作规范、有序，有效提升了管理效率，降低了管理成本，增加了效益。在此基础上，公司对现有内控制度进行了持续的跟踪和完善，编制了《2016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外聘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上述工作的顺利开展，有效提升了公司法人治理和规范化运作水平。

7、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我们按规定对公司 2015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进行了审核，一致认为 2015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符合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年薪管理办法》等相关薪酬与考核制度的规定。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在充分保持独立性的前提下，我们认真履职，勤勉尽责，为公司董事会 2016 年的战略分析、合理规划和科学决策发挥了应有的作用，切实有效的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2017 年，我们将一如既往的从股东和公司的利益出发，一方面与时俱进，不断学习，增强专业能力；另一方面加强与公司董事、监事及管理层的沟通交流，提高董事会决策效率及决策能力，切实有效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全力维护公司利益，尤其是公司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进一步推动公司的规范运作和持续、健康发展。

独立董事：慕丽娜、汪曦、张兴安、姚毅

二〇一七年五月十九日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材料之四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的报告

各位股东、各位代表：

2016 年，公司认真贯彻执行股东大会、董事会的相关决定，经过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克服经济环境带来收入下滑的不利影响，不断提升管理水平，充分挖掘潜力，使公司资产规模持续扩大，业绩创历史新高，在承担应尽社会责任的同时，保证了股东和员工利益。

现我代表董事会，将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报告如下，请予审议：

一、财务状况及分析（单位：万元）

（一）资产负债情况

资 产	期末数	期初数
流动资产	107,399	122,463
非流动资产	357,768	311,231
资产总计	465,167	433,694
负债及股东权益	期末数	期初数
流动负债	109,497	105,527
非流动负债	108,806	100,705
股东权益	246,864	227,462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权益	245,169	224,525
少数股东权益	1,695	2,937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465,167	433,694

（二）财务状况分析：

公司 2016 年末资产比年初增加 31,473 万元，负债增加 12,071 万元，股东权益增加 19,402 万元（其中：少数股东权益减少 1,242 万元）。年末资产负债率 46.93%，同比下降 0.62 个百分点。公司资产质量总体不断提高。

二、经营业绩及分析（单位：万元）
（一）2016 年度经营业绩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营业收入	125,751	131,575
减：营业总成本	105,084	114,725
其中：营业成本	87,316	93,500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14	1,953
期间费用	15,379	15,477
资产减值损失	375	3,795
加：投资收益	3,771	2,52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36	178
营业利润	24,302	19,551
加：营业外收支净额	1,496	2,834
利润总额	25,798	22,385
减：所得税	3,907	4,238
净利润	21,891	18,14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3,131	20,718
少数股东损益	-1,240	-2,57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	20,957	17,602
净资产收益率(加权)	9.92	10.36
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8.99	8.80
每股收益	0.23	0.23
每股净资产	2.47	6.78

（二）2016 年度经营业绩分析

本公司 2016 年度实现利润总额 25,798 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3,131 万元，同比增长 11.65%。

1、收入、成本分析

本公司 2016 年度营业收入总额 125,751 万元，比上年 131,575 万元下降 4.43%。

营业成本总额为 87,316 万元，与上年 93,500 万元相比下降 6.61%。主要因素如下：

(1) 售电收入 87,850 万元，比上年 89,489 万元下降 1.83%；售电成本为 59,707 万元，比上年 58,813 万元上升 1.52%。公司售电收入同比下降且电力成本同比上升导致电力业务利润同比下降 8.26%。主要原因：一是因电价政策性调价和优惠使电力收入下降；二是公司通过合理调度增加自发电，同时加强购电管理并争取外购电价优惠，使外购电成本同比下降 8.54%；三是由于固定资产投产转固使折旧费用、运维费增加致使其他成本增加。

(2) 勘察设计安装收入 34,871 万元，比上年 37,138 万元下降 6.11%。勘察设计安装成本 24,230 万元，比上年 29,258 万元下降 17.18%。

(3) 蒸汽销售收入 2,032 万元，比上年 2,793 万元下降 27.25%。蒸汽成本 2,780 万元，比上年 3,307 万元下降 15.94%。

(4) 节水安装收入 251 万元，比上年 1,244 万元下降 79.82%。节水安装成本 238 万元，比上年 1,218 万元下降 80.46%。

2、期间费用分析

本年度三项费用合计为 15,379 万元，比上年度 15,477 万元下降 0.64%。

(1) 管理费用 10,961 万元同比上升 11.42%，主要是年终绩效考核奖励增加所致。

(2) 营业费用 16 万元同比下降 40.74%。

(3) 财务费用 4,401 万元同比下降 21.59%，主要是由于融资余额下降、争取银行融资利率和存款利率优惠等所致。

3、本年度公司所得税费用 3,907 万元，同比下降 7.81%，主要是递延所得税费用减少所致。

4、资产减值损失 374 万元，同比下降 90.14%。主要是上年计提提供热资产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394 万元所致。

5、盈利能力指标分析

公司销售毛利率为 30.56%，同比上升 1.62 个百分点，销售净利率为 17.41%，同比上升 3.62 个百分点。直接成本下降幅度高于销售收入下降，主要原因是通过加强勘察设计安装业务成本控制提高其毛利率使该项业务利润同比上升 35.02%。公司市场发展空间更多地依赖于本地经济发展，提高盈利能力的关键在于增加自发电、降低外购电成本和提高非电产业盈利水平。

三、公司面临的财务风险分析

1、随着公司固定资产投入特别是电网投入大幅度增加，公司折旧、大修费、运行维护费、人工费用等成本持续增加，特别是农村电网改造升级项目 2017 年开始陆续建成投产转固，会带来较大成本费用增加，其政策性补助目前无法完全弥补。

2、控股子公司供热公司市场需求不足的情况尚无法改善，加再上原煤价猛涨，其经营亏损对公司盈利能力造成的影响还将持续。

3、重庆市售电侧改革为公司电力业务带来挑战。随着配电增量市场的全面放开，给公司供电市场稳定带来较大压力，公司所属供区内相对垄断的市场格局可能被打破，取而代之的将是售电主体多元化的广泛竞争。对此，公司将以客户需求为导向，持续提升营销管理、客户关系管理、能效管理等方面的能力，努力打造优质服务的核心竞争力，积极参与市场竞争。

总体来看，通过近几年的发展，公司已经形成良性发展态势。目前公司经营虽面临因经济环境和国家政策调整带来的较大困难，但挑战与机遇共存，公司将顺势而为，努力实现企业价值最大化。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五月十九日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材料之五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各位股东、各位代表：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提出了《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现我受董事会委托，报告如下：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6 年年初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45,175.05 万元，加上本年度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 19,626.78 万元，扣除 2015 年度现金分红 4,965.03 万元，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 59,836.80 万元。按《公司章程》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962.68 万元后，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57,874.12 万元。

董事会建议公司本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993,005,502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7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69,510,385.14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留待以后年度分配。公司本年度不送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五月十九日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材料之六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7 年度经营计划的议案

各位股东、各位代表：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提出了《公司 2017 年度经营计划》，现我受董事会委托，将公司 2017 年度经营计划报告如下：

一、2017 年主要经营指标

2017 年，公司将按照打造全国一流售电企业为目标，把握市场机遇，强化制度及人才队伍建设，不断提升现有业务经营管理水平，并按照资源、能源型企业方向积极拓展业务领域和发展空间，协调推进各项工作，努力完成各项经营目标和任务。2017 年，公司计划完成上网电量 18.26 亿千瓦时，售电量 16.56 亿千瓦时，实现营业收入 9.26 亿元。

二、经营发展措施

（一）进一步完善制度建设，提升管理水平

结合改革发展、监管要求及公司管理实际，进一步完善制度体系建设，修订、制订相关管理制度，并强化制度规范执行，提升公司规范化管理水平。

（二）加强人才队伍建设

认真研究并制订公司人才队伍体系化建设的目标及方案，落实加强公司人才队伍建设相关措施，满足公司经营发展对人才的需求。

（三）强化经营管理

1. 加强目标管理

加强预算管理及执行情况监管，完善绩效管理体系化建设，进一步深化强化目标责任常态化监督和考核，调动生产经营单位的主动性和积极性，促进经营管理水平持续提升。

2. 促进经营业绩持续稳定增长

一是大力拓展配售电业务，关注并及时研究国家售电侧改革新政策，主动争取电力主管部门支持，充分发挥公司电力经营优势，稳定现有供电市场，同时，通过售电

公司平台，加大网外配售电业务拓展，促进公司电力业务持续增长；二是优化并网水力发电机组调度运行方案，提高水力发电量网内消纳水平；三是根据供需市场变化做好实时电源组织，按成本最小化原则组织外购电力电量；四是提高电力营销及服务水平，稳定并发展客户；五是充分利用公司技术及服务优势，实现电力建设市场安装及服务业务的持续稳定增长；六是通过建立和完善管控及运行机制、强化股权管理等措施，促进公司其他业务健康发展，确保公司权益；七是积极引导各分子公司树立市场意识，主动开展市场业务拓展，促进经营业绩的持续提升。

3. 强化安全管理及环境保护工作

按照国家安全生产及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进一步强化日常安全生产及环保工作，督促各单位切实履行安全生产及环境保护主体责任。同时，深化公司安全生产目标全员全覆盖工作，落实全方位工程项目建设安全监管，继续推进安全隐患排查治理闭环管理，确保实现全年安全生产目标。

4. 按照“三控三管一协调”建设项目管理要求，强化集团对工程建设项目的监督管理；推进重要建设项目的结算及工程竣工相关工作。

5. 进一步强化招标采购管理，降低建设及经营成本。

6. 积极争取产业发展政策性扶持资金，落实政府财政补助资金。

（四）推进电源电网建设

1. 电源建设

有序推进巫溪后溪河金盆电站、万州新长滩电站及鱼背山水库除险加固工程施工建设。

2. 电网建设

推进万州桥、龙腾等 6 个 110 千伏变电站新建工程，白土、凉风等 7 个 35 千伏变电站增容改造工程建设。配合重庆市地方电网联网工程，推进相关工作的开展。

3. 继续推进实施农网升级改造工程

按董事会批复的投资计划，统筹推进 2015-2017 年农网改造升级工程 10 千伏及以下工程项目建设，确保按时完成。

（五）作好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工作

加强后溪河及新长滩电站等项目建设管理，做好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工作。

（六）积极拓展产业发展空间

搭建竞争性售电业务平台，推进合作进程，拓展渝东北区县及其他区域外配售电

业务；储备更多适合公司发展、具有投资价值的资源能源类项目；争取低价优质电源引入公司电网。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五月十九日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材料之七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核定 2017 年度公司向金融机构融资余额的议案

各位股东、各位代表：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提出了《关于核定 2017 年度公司向金融机构融资余额的议案》，现我受董事会委托，报告如下：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子公司在金融机构融资余额为 10.35 亿元。根据董事会审定的公司 2017 年度经营计划、公司销售收入的回收、正常的资金储备和现有融资周转的资金需求，同时考虑公司维持正常生产经营、技改及固定资产投入等其他因素，特殊考虑公司 2017 年农网改造升级工程等重大项目投入的资金需求，特请求核定 2017 年度公司向金融机构融资余额不超过 25 亿元。适用期限为 2017 年 1 月至下一次股东大会重新核定贷款余额之前。

公司的融资主体为公司及子公司，融资方式包括贷款、票据、信用证、理财资金融资和融资租赁（含售后回租）、短期融资券等，融资担保方式包括资产抵押、权利质押、公司与子公司之间相互保证担保等。

为适应公司融资需要，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全权处理上述范围内的公司及子公司融资、担保等相关事宜。控股子公司在上述融资余额内的担保事项由公司按程序逐项另行审批。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五月十九日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材料之八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 年年度报告正本及摘要**

各位股东、各位代表：

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正文已于 2017 年 3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上公布，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也于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公告。以上报告及其摘要，提请本次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五月十九日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材料之九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请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各位代表：

公司 2016 年通过竞争性谈判的方式对财务审计机构进行了选聘，根据谈判结果，经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决定，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为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本次竞争性谈判成交有效期为 3 年，在该有效期内，公司续聘天健可不再进行竞争性谈判，按公司决策程序续聘。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公司章程》、《公司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研究，并经公司独立董事事前审议及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同意公司继续聘请天健为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进行公司年度报表审计、关联方资金占用专项说明等服务工作，费用 60 万元，具体规定从其《审计业务约定书》。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五月十九日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材料之十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同意挂牌转让重庆三峡水利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全部 股权和债权及相关授权事宜的议案

各位股东、各位代表：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提出了《关于同意挂牌转让重庆三峡水利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全部股权和债权及相关授权事宜的议案》，现我受董事会委托，报告如下：

重庆三峡水利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实业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 2,000 万元。2016 年底或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收入 333 万元，净利润-237 万元，资产 28,969 万元，负债 28,495 万元，所有者权益 474 万元。

实业公司于 2014 年以 21,065 万元的价格竞得公司沱口电厂政策关停处置的土地，地块面积 50,006.3 平方米。由于上述土地所在重庆市万州区房地产库存仍然较多，市场走势不确定，且实业公司未对该宗土地进行开发投入，公司决定对实业公司实施资产重组，剥离部分资产和负债，重组后的实业公司仅保留沱口土地资产、应收丰联公司和天科公司债权，以及应付集团公司的部分债务。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将重组后的实业公司股权和相关债权通过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挂牌价格不低于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评估机构评定的全部股权和债权资产的评估值；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经理办公会开展实业公司股权和债权挂牌转让事宜，包括但不限于资产审计评估、产权交易挂牌和签署相关协议等。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五月十九日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材料之十一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 2010 年度固定资产投资计划之龙腾 110 千伏 变电站工程（一期）投资的议案

各位股东、各位代表：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提出了《关于调整 2010 年度固定资产投资计划之龙腾 110 千伏变电站工程（一期）投资的议案》，现我受董事会委托，报告如下：

龙腾 110 千伏变电站工程（一期）是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 2010 年度固定资产投资项目之一，投资估算 2,870 万元。项目在完成设计、规划选址等前期工作并开始征地时，万州工业园区升级为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因龙腾园规划调整，项目被紧急叫停。

根据龙腾园的调整规划，结合当前该区域负荷发展情况，龙腾 110 千伏变电站工程（一期）需作相应调整：一是原站址远离龙腾园负荷中心（直线距离 4 公里），不宜再作为变电站站址，需另行选址靠近负荷中心；二是根据龙腾园产业发展布局规划和近期用电需求，原建设方案需由 1 台主变调整为 2 台主变；三是为满足已入园和即将入园的大宗工业用户用电需求，需增加 10 千伏出线。

根据项目调整后开展的相关可行性研究，项目调整情况具体如下：

一、工程建设选址。变电站选址由双河口街道办事处石梁村七组和高峰镇兴隆村六组交界处调整为龙腾园灵凤山隧道旁。

二、工程建设内容。（一）110 千伏变电部分：工程征地约 15 亩。主变 2 台，变容量 2×50 兆伏安；110 千伏出线 4 回，10 千伏出线 13 回。（二）110 千伏线路部分：新建及改造 110 千伏线路双回 1.69 公里。（三）10 千伏线路部分：新建 10 千伏架空线路 3.05 公里、电缆线路 4.35 公里。

三、工程投资估算。投资 6,210 万元，其中：110 千伏变电站 5,056 万元；110 千伏线路 289 万元；10 千伏线路 864 万元。

为优化公司电网结构，提高龙腾园及周边的供电能力，满足大宗工业用户正常供

电的需要，为相思变电站升压改造创造条件，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调整 2010 年度固定资产投资计划之龙腾 110 千伏变电站工程（一期）投资为 6,210 万元。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五月十九日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材料之十二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谢峰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各位代表：

鉴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李世明先生、陈波先生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关于辞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职务的书面辞职报告，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辞职报告在送达董事会时即生效。

为保证董事会工作的顺利开展，根据《公司章程》的要求及公司股东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的推荐，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及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补选谢峰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与第八届董事会一致。现将其基本情况及简历报告如下，请予审查：

谢峰：男，45 岁，管理学博士，高级经济师。现任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曾任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兼党委副书记。

谢峰先生现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五月十九日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材料之十三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闫坤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各位代表：

鉴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李世明先生、陈波先生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关于辞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职务的书面辞职报告，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辞职报告在送达董事会时即生效。

为保证董事会工作的顺利开展，根据《公司章程》的要求及公司股东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的推荐，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及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补选闫坤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与第八届董事会一致。现将其基本情况及简历报告如下，请予审查：

闫坤：男，42 岁，工程硕士，高级工程师。现任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三峡电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曾任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生产技术部技术业务主任、副经理。

闫坤先生现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五月十九日